

附件 1

政府采购项目

采购需求

项目名称：2021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肥料物资采购（第二次）

采购单位：会理市农业农村局

编制单位：凉山正投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2022 年 11 月

凉山正投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编制说明

一、采购单位可以自行组织编制采购需求，也可以委托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其他第三方机构编制。

二、编制的采购需求应当符合《办法》要求及政府采购的相关规定。

三、斜体字部分属于提醒内容，编制时应删除。

四、对不适用的内容应删除，并调整相应序号。

一、需求调查情况

(一) 是否开展需求调查

本项目不需要开展需求调查。

(二) 需求调查方式

/

(三) 需求调查对象

/

(四) 需求调查结果

1、相关产业发展情况

/

2、市场供给情况

/。

3、同类采购项目历史成交信息

/

4、可能涉及的运行维护、升级更新、备品备件、耗材等后续采购情况

/

5、其他相关情况

/

二、需求清单

1. 项目编号: /

2. 采购项目名称: 2021年高标准农田建设肥料物资采购(第二次)

3. 采购人: 会理市农业农村局

4. 采购代理机构: 凉山正投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凉山正投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5. 本项目分为 1 个包，采购方式为竞争性谈判。

(一) 项目概况

根据《四川省财政厅 四川省农业农村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中央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的通知》（川财农〔2020〕185 号）、会理市 2021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由凉山州农业农村局关于对《会理县 2021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凉农函〔2021〕138 号）批准实施，建设规模为高标准农田 2 万亩（含高效节水灌溉 0.27 万亩）和实施会理县 2021 年度高标准农田项目土壤改良地力培肥工程，采购复合微生物。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工业。

(二) 采购项目预（概）算

总预算：900,000.00 元，（大写：玖拾万元整）

(三) 采购标的汇总表

包号	序号	标的名称	品目 分类编码	计量 单位	是否 进口
1	1	复合微生物肥		元/吨	否

邵明 曾 洪

(三) 技术要求

序号	名称	固定总价	单价 (元/吨)	技术参数
1	复合微生物肥	900000.00元		<p>投标产品须满足农业部《复合微生物肥料》(NY/T798-2015 标准)，具体要求如下：</p> <p>一、技术指标：</p> <p>1、有效活菌数 ≥ 0.2 亿/g。 有效活菌数（至少含有地衣芽孢杆菌）≥ 0.2 亿/g； 2、总养分（N+P₂O₅+K₂O）=8.0%； 3、有机质$\geq 20.0\%$； ★4、杂菌率$\leq 30.0\%$； ★5、水分$\leq 30.0\%$； ★6、pH 值：5.5-8.5； ★7、产品形态：粉剂/颗粒。 二、无害化指标：（GB38400-2019）《肥料中有害物质限量要求》 ★1、粪大肠菌群数≤ 100 个/g； ★2、蛔虫卵死亡率$\geq 95\%$； ★3、砷（As）（以烘干基计）≤ 15mg/kg； ★4、镉（Cd）（以烘干基计）≤ 3mg/kg； ★5、铅（Pb）（以烘干基计）≤ 50mg/kg； ★6、铬（Cr）（以烘干基计）≤ 150mg/kg； ★7、汞（Hg）（以烘干基计）≤ 2mg/kg； ★8、铊（Tl）（以烘干基计）≤ 2.5mg/kg； ★9、缩二脲$\leq 1.5\%$； 三、复合微生物肥料以草炭、油枯、酒糟、秸秆、豆粕等植物源原料为基质原料，禁止采用畜禽粪便、城市污泥为基质原料。 四、投标产品的总养分（N+P₂O₅+K₂O）中，各单一养分值应不少于总养分含量的 8.0%。 五、规格：40kg/包</p>

注：

1、供应商需提供的产品2022年以来由取得CMA认证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对应的产品检测（检验）报告复印件（需体现“★”号的技术参数）加盖供应商公章。（实质性要求）

2、以上技术参数要求均为实质性响应要求，不允许负偏离，若出现负偏离，则按无效投标处理；参数要求中1、2、3项，必须与肥料登记证一致。（实质性要求）

邵少明 任超 张超

四、质量要求

1、产品保质期：产品保质期一年。

2、质保期内，严格按国家三包法要求完成售后服务。

3、质量要求：是满足采购文件质量要求的，合格的、正规渠道的原装正
品，

且须符合国家规定的相关标准和国家质检要求。若因产品质量问题所造成的
的损失损害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4、经采购人抽检，如货物出现包装问题，则供应商在采购人规定的时
间内进行更换。如货物质量出现问题，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有权拒付
货款并要求退货，因此而产生的损失和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五、报价要求

1、本项目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包含货物成本、装卸
费、运杂费（含多次转运）、仓储费、发放费、税费、保险费、检测
费、技术培训指导费 等全部费用；投标报价估算错误等引起的风险由投标
人自行承担。投标人报价需符合预算控制价要求，超出预算控制价的报价
为无效投标。

2、本项目固定总价 90 万元，以单价作为评审依据，投标供应商投标
时报单价，以单价最低作为评标价法，货物数量为：90 万元÷单价，单价
不能高于 2500 元/吨。

六、售后服务要求

1、质保期内，严格按国家三包法要求完成售后服务。

★2、供应商承诺提供 24 小时电话服务，接到通知后 1 小时内响应，五
个工作日解决问题（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3、提供投标产品的技术资料、使用说明书，并指导、培训农户如何使
用，

指派专人负责售后服务事宜。

那那 何超 见超

七、商务及其他要求

1. 交货期限：合同签订后7日历天内交货。
2.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 质保期：产品保质期一年。
4. 中标供应商在中标公告后 3

个工作日内，提供与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中一致的产品检测报告原件给采购人复核并签订相关合

同；如不能按时提供上述原件或提供虚假材料，取消中标供应商资格并依法追究责
任（供应商投标时提供承诺函， 承诺中标后提供上述原件） **（实质性要求）**

6. 有机肥生产使用以草炭、油枯、酒糟、秸秆、豆粕等植物源原料为基 质原料，禁止使用畜禽粪便、粉煤灰、城市污泥作为基质原料。【格
式自拟， 提供承诺函， 实质性要求】

7. 供应商须承诺在成交后签订合同时提供制造商家质量保证和售
后承 诺书原件。【格式自拟， 提供承诺函， 实质性要求】

8. 供应商承诺，在成交后供货时须提供有机肥生产合格证和本批次产
品 检测报告原件，并与投标参数一致，符合 ~~NY/T 525-2021~~ 标准。【格式自
拟， 提供承诺函， 实质性要求】

NY/T 798-2015

9. 成交人所提供的所有产品均需符合国家有关质量标准。所供的产品
必 须是全新的， 出厂后未开封、未使用过的产品。产品到现场后，需验
货入库 （主要提供产品出厂合格证、检测报告），采购人根据检测报
告等对成交供 应商提供的货物进行验收，若采购人认为提供的货物与检
测报告等一致，视 为初步验收合格；若采购人认为成交供应商提供的货
物与检测报告等不一致， 采购人有权退货，其供应商的一切损失自行承
担，对采购人造成的延误施肥 等工期损失由成交供应商另行赔偿。【格式
自拟， 提供承诺函， 实质性要求】

柳海青 任超 沈琦

八、履约验收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的要求、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和投标文件及合同承诺的内容进行验收。

九、付款方式

按合同约定。（签订合同时，由中标企业向采购人缴纳合同总价的10%作为履约保证金）；经采购人验收合格，中标企业出具合法有效完整完税正式发票及凭证、检测检测报告等资料及采购招标文件规定的相关资料后，支付合同总价100%；履约保证金在货物验收合格满1年后，所供货物无任何质量问题投诉后，甲方将质量保证金全额无息退还。

十、安全要求

★如因成交供应商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造成安全事故、财产损失、人身事故、由此而导致的采购人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成交供应商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提供承诺函】。

邢朝 伍超 张明

附件 2

政府采购项目

采购实施计划

项目名称：2021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肥料物资采购（第二次）

采购单位：会理市农业农村局

编制单位：凉山正投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2022 年 11 月

凉山正投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编制说明

- 一、采购单位可以自行组织编制采购实施计划，也可以委托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其他第三方机构编制。
- 二、编制的采购实施计划应当符合《办法》要求及政府采购的相关规定。
- 三、斜体字部分属于提醒内容，编制时应删除。
- 四、对不适用的内容应删除，并调整相应序号。

一、合同订立安排

(一) 开展采购活动的时间安排

根据此采购项目实施的要求,充分考虑采购活动所需时间和可能影响采购活动进行的因素,安排采购活动实施时间为:

2022年8月2日,进行政府采购意向公开。

2022年11月01日至11月06日,进行采购需求调查,确定采购需求,制定采购实施计划。

2022年11月上旬,发布采购公告。

2022年11月上旬,开标。

2022年11月中旬,签订合同。

(二) 采购组织形式

分散采购

(三) 委托代理安排

委托凉山正投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实施采购

(四) 采购项目项目预(概)算及最高限价

预(概)算: 900,000.00元(大写:玖拾万元整)

最高限价: 900,000.00元(大写:玖拾万元整)

(五) 采购包划分与合同分包

2021年高标准农田建设肥料物资采购(第二次),本项目为1个包。

包号	序号	标的名称	品目分类编码	计量单位	数量	是否进口	分包要求
1	1	复合微生物肥		吨		否	第01包

邱子物 何超 张明

(六) 采购方式

(1)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采购

其他采购方式: _____

选择采购方式的理由: _____。

(2) 采购方式是否需要财政部门批准:

不需要

需要, 报批安排: 财政资金

(七) 供应商资格条件

一、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应具备下列资格条件:

(一)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二) 其他要求: 投标人及法定代表人 (非法人机构则为主要负责人) 不得具有行贿犯罪记录;

邱子明 任超 汪明

(三)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进行采购。

(四) 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2. 供应商所投产品须具有有效的《肥料登记证》;

二、其他类似效力要求

1.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参加本次谈判活动的合法代表;

注:

1. 本项目确定供应商重大违法记录中较大数额罚款的金额标准依据按照财政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较大数额罚款”具体适用问题的意见“财库(2022)3号”文件执行。

2. 供应商在参加采购活动前,被纳入法院、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税务部门、银行认定的失信名单且在有效期内,或者在前三年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及其他经营活动履约过程中未依法履约被有关行政部门处罚(处理)的,本项目不认定其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八) 供应商应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

一、应当提供的供应商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①供应商若为企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②若为事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人登记证书”;未换证的提交“事业法人登记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③若为其他组织:提供“对应主管部门颁发的准许执业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④若为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材料”。以上均提供复印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制度;【(1)提供良好的商业信誉承

王超 招 进

身份证复印件。)

注:

1. 本章要求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应当与供应商资格条件规定的规定对应,除供应商自愿以外,不能要求供应商提供额外的证明材料。如果要求提供额外的证明材料,供应商有权拒绝提供,且不影响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

2. 本章要求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应当结合采购项目具体情况和供应商的组织机构性质确定,不得一概而论。

3. 以上要求的相关材料均须加盖供应商单位的公章(鲜章)。

(九) 评审规则

最低评标价法, 选择该评审规则的理由: _____

综合评分法, 选择该评审规则的理由: 按照财库【2021】22号文要求, 采购需求客观、明确, 且技术较复杂或者专业性较强的采购项目, 如大型装备、咨询服务等, 通过综合性评审选择性价比最优的产品或服务。

二、合同管理安排

(一) 合同类型

买卖合同

建设工程合同

技术合同

物业服务合同

委托合同

其他: _____

选择合同类型的理由: _____

(二) 定价方式

- 固定总价，要求：_____
- 固定单价，要求：_____
- 成本补偿，要求：_____
- 绩效激励，要求：_____

(三) 合同文本的主要条款

详见附件 1：采购合同（样例）

(四) 履约验收方案

(1) 履约验收主体

- 采购人： 会理市农业农村局
- 采购代理机构： _____
- 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 _____
- 第三方专业机构： _____
- 专家： _____
- 服务对象： _____
- 其他： _____

(2) 履约验收时间

计划于[合同签订生效后 30 个日历天内]组织验收；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3]日内组织验收

(3) 履约验收方式

由采购人组织专业人员会同成交供应商严格按照《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项目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办法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的要求进行验收。

(4) 履约验收程序

一次性验收

(5) 履约验收内容

为本项目所有采购内容，本项目严格按照《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项目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办法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的要求进行验收。

(6) 履约验收验收标准

本项目严格按照《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项目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办法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的要求组织验收，以采购文件技术参数及要求及投标文件技术响应为准。如出现未在采购文件中明确规定的，以行业相关标准为准。如采购双方如对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的约定标准有相互抵触或异议的事项，由采购方在采购与响应文件中按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行业标准比较优胜的原则确定该项目的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7)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双方合同约定

(五) 风险管控措施

(1) 国家政策变化应对措施：加强合同管理和国家政策了解，提高风险预判能力。

(2) 实施环境变化应对措施：实施阶段充分做好资料收集等工作，采购阶段做好需求调查和论证，实施阶段加强合同管理，提升应对能力。

(3) 重大技术变化应对措施：按照国家相关规定执行

(4) 预算项目调整应对措施：加强预算管理，建立预算执行责任制度。

(5) 因质疑投诉影响采购进度应对措施：提高采购文件编制能力，确保采购需求的合法性、合规性和合理性，需求条款尽量完整、明确，且不具倾向性及歧视性，降低质疑投诉风险。

(6) 采购失败应对措施：及时总结经验教训，分析失败原因，检查采

9 邢子明 白超 迟冰

购文件，并重新制定招标工作流程及方案。

(7) 不按规定签订或者履行合同应对措施：加强合同管理，按相关法律法规及合同约定追究过错方违约责任。

(8) 出现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情形应对措施：加强合同管理，按相关法律法规及合同约定追究过错方违约责任。

邢子娟 何超 冯国

附件 1：采购合同（样例）

（甲乙双方应根据本采购项目的特点，在不违背招标文件要求、招标承诺的原则下，就具体条款进行修改和增减。）

采购合同（草案）

合同编号：XXXX。

签订地点：XXXX。

签订时间：XXXX 年 XX 月 XX 日。

采购人（甲方）：

供应商（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 XXXX 采购项目（项目编号：XX）的《竞争性磋商文件》、乙方的《响应文件》及《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第一条 项目基本情况

1、

2、

第二条 合同期限：

1、

2、

邢永刚 任超 任超

第三条 服务内容与质量标准

1、

2、

第四条 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

(一) 本项目服务费用由以下组成:

1、

2、

(二) 服务费支付方式:

1、

2、

第五条 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

第六条 无产权瑕疵条款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如有产权瑕疵的, 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负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损失。

第七条 履约保证金

1、乙方交纳人民币 XX 元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

2、履约保证金作为违约金的一部分及用于补偿甲方因乙方不能履行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第八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拥有监管权。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服务所配备的人员数量。对甲方认为不合理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2、甲方有权依据双方签订的考评办法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进行定期考评。当考评结果未达到标准时，有权依据考评办法约定的数额扣除履约保证金。

3、负责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4、根据本合同规定，按时向乙方支付应付服务费用。

5、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他责任。

第九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对本合同规定的委托服务范围内的项目享有管理权及服务义务。

2、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收取相关服务费用，并有权在本项目管理范围内管理及合理使用。

3、及时向甲方通告本项目服务范围内有关服务的重大事项，及时配合处理投诉。

4、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

5、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他责任。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2、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XX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二条 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1、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在 XX 天内不能达成协议时，应提交凉山仲裁委员会仲裁。

2、仲裁裁决应为最终决定，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3、除另有裁决外，仲裁费应由败诉方负担。

4、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部分外，合同其他部分继续执行。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一式 XX 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起效。甲方 XX 份，乙方 XX 份，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XX 份，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XX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四条 验收

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应严格按照四川省财政厅印发《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的要求进行验收。



第十五条 附件

- 1、项目磋商文件
- 2、项目修改澄清文件
- 3、项目响应文件
- 4、成交通知书
- 5、其他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 址：

地 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签约日期：XX年XX月XX日

签约日期：XX年XX月XX日

邢子明 王超 冯永